**沈平促〔2023〕14 号**

沈丘县平安建设促进中心

关于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沈丘县人民政府：

2023年，在县委、县政府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立足沈丘实际,聚焦重点任务、关键环节,不断开拓创新,进一步为我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再上新台阶、取得新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积极推进法治建设，加强内部管理，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负责人履行推进法制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主动挂帅强化组织领导，主动担起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领衔履行法治政府建设责任，把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摆到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坚持重大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领衔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落实。依法主动接受监督，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民主监督、社会监督、舆论监督。

二、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不动摇。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深刻领会蕴含其中的科学内涵、精神实质、实践要求,准确把握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和方法。强化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培训。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内容,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领导干部学法计划。

（二）推进政府机构职能优化协同高效。理顺部门职责关系统筹结合,使机构设置更加科学、职能更加优化、权责更加协同,克服政府职能错位、越位、缺位现象,全面提高政府效能。深化“一件事一次办”,推动覆盖个人和企业全生命周期的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基本实现“一件事一次办”;强化服务监督评价，提升热线服务能力,规范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管理,推动“有诉即办”受理窗口全覆盖,规范优化接诉办理,确保接诉响应率、群众满意率达到100%。开展诉求集中、高频、共性问题专项治理,推动“有诉即办”向“未诉先办”转化。在全市率先创新推动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与网格化管理深度融合，建立民生诉求接单即办考评机制，推动群众诉求事件流转全链条闭环管理；全年12345热线转办工单19096件，办结率99.76%。

（三）健全突发事件应对体系，依法预防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坚持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应对突发事件，着力实现越是工作重要、事情紧急越要坚持依法行政，严格依法实施应急举措，在处置重大突发实践中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完善有关突发事件应对规章制度和标准,提高突发事件应对法治化、规范化水平。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强化各部门防范化解本领域重大风险责任。健全完善各级各类应急组织。加强应急管理基层基础能力建设。注重突发事件依法分级分类施策,强化属地管理职责，增强应急处置的针对性实效性。加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法律法规教育培训，开展应急知识的宣传普及活动,增强单位人员法治意识和突发风险防范意识，提高避险救助能力。

（四）健全矛盾纠纷预防化解体系。加强信访矛盾调处化解工作，认真贯彻执行《信访工作条例》。健全依法化解纠纷机制，调解、仲裁、行政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有机衔接，绝大多数矛盾能够通过法定渠道得到解决。加强信访法治宣传教育,引导群众依法理性表达诉求,不断规范信访秩序,在全社会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环境。利用“网格通”APP，推动矛盾纠纷化解，深入探索完善“一格一屏一清单”便民服务工作机制，积极推动县长民生热线与网格化管理深度融合，打造“24小时不下班的社区”个性化便民数字政务品牌，探索出“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新时代枫桥经验沈丘路径。研究出台乡村两级平安建设阵地规范化建设指导手册和网格化五级事件上报流程；全县各级网格员通过“网格通”事件上报矛盾纠纷43756件、处置43127件、处置率98.56%件。

（五）健全行政制约和监督体系。形成监督合力。积极发挥财会监督、统计监督作用，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做到依规依纪依法严肃问责、规范问责、精准问责,既防止问责不力,也防止问责泛化、简单化。全面主动落实政务公开。稳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进一步推动法定主动公开、内容规范公开。继续优化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全面提升办理工作质量。进一步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不断提升政务新媒体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公信力。深入开展公务员诚信教育，积极开展诚信机关文化建设，引导各级公务员树立牢固的诚信意识，发挥诚实守信的表率作用。持续开展公务员录用、调任社会信用记录查询工作。

（六）全面建设数字法治政府。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执法。充分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实现“互联网+”背景下的监管方式创新,加强各类业务系统与公示系统的互联互通和数据对接, 推进涉企信息归集,推动信用信息依法有序向社会开放。适应综合执法改革要求,梳理整合现有执法系统,推进综合执法信息化,服务跨部门协同监管和联合执法。加强执法监督信息化建设，推广应用周口市综治信息平台与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平台。

（七）健全责任机制。坚持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要在党委统一领导下,履行法治政府建设主体责任,谋划落实好法治政府建设各项任务,主动向党委报告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重大问题。认真落实第一责任人职责。严格执行《河南省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实施办法》。各成员单位和相关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加强沟通与协调,共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要健全学法用法机制,加强对单位工作人员法治教育,增强依法行政意识。加强科技和信息化保障,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

（八）完善研究宣传机制。加强理论研究,积极营造全社会关心、支持和参与法治政府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加强舆论宣传,充分运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等多种形式进行宣传。与腾讯集团合作搭建政民数字联系平台“沈政微”，覆盖居民31万余户，辐射群众127万人。今年以来，利用“沈政微”开展平安建设、国家安全、反诈禁毒、文明创建、城市精细化管理等工作宣传，阅读量累计达1000多万人次。实现“一键推送、全县覆盖、户户接收、人人知晓”，提升了工作效率，以居民生活网络群架起党群连心桥，打通社会治理“神经末梢”。

三、当前存在的不足

2023年以来，我中心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虽稳定进展，但也存在一定的不足。在今后工作中，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一是法治政府建设专业力量不足，没有专业人员，缺乏专业队伍。二是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平台和抓手不多，法宣成效不够凸显。三是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覆盖面不够广，部分员工对法律法规了解还不够深入，对于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四是理论学习不够深入。有时存在理论学习不够透彻的情况，学习研究一定程度还只是停留在“读”的层面，成果转化的程度还不够。深入分析产生原因，主要在于作为外事部门，涉法职能职责单一社会受众面窄，人员编制受限明显。

四、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初步安排

一是继续加强法制工作，深入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进一步深耕普法学法守法用法工作，提高单位人员的法律意识和法律素养，确保各项工作的合法合规。二是进一步加强对法治政府建设的组织领导和谋划推动。认真贯彻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切实履行好党组织主体责任。三是继续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和协调，加强与其他单位的合作和交流，学习借鉴先进经验和做法，推动单位法治建设的深入发展。持续开展业务培训，不断提高网格员隐患排查、纠纷化解、法治宣传、服务群众的能力和水平，加强风险防控和管理，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截至目前，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和情况。

述职人：吴佳明

2023年12月11日